

证券代码：870432

证券简称：陕西旅游

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陕西旅游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东就我公司股份转让更新情况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陕西旅游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股东中信夹层（上海）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（现已更名为：磐信夹层（上海）投资中心（有限合伙），以下简称“磐信夹层”）于2019年11月8日与宁波枫文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以下简称“宁波枫文”）及杭州国廷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（以下简称“杭州国廷”）签署了《股份转让协议》并于2019年11月8日及2019年11月12日分别披露了《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34，2019-035，2019-036），约定磐信夹层向宁波枫文及杭州国廷分别转让13,240,350股及4,159,650股股份（合计17,400,000股），转让价款合计为501,965,640元。前述股份已于2020年1月16日完成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的过户事宜。磐信夹层于2019年12月31日与成都川商贰号股权投资基金（有限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川商贰号”）签署了《股份转让协议》并于2020年1月3日披露了《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01，2020-002），约定磐信夹层向川商贰号转让8,757,651股股份，转让价款为252,645,970.64元，并于2020年4月14日完成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的过户事宜。

因新型冠状病毒疫情对旅游行业的不利影响，经宁波枫文、杭州国廷、川商贰号与磐信夹层协商一致，各方同意就我公司股份转让价款进行调整。宁波枫文及杭州国廷需支付的股份转让价款由原人民币合计501,965,640元调整为人民币合计451,769,076元。川商贰号需支付的股份转让价款由原人民币

252,645,970.64 元调整为人民币 227,381,373.58 元。经本次调整后，前述交易每股交易价格由人民币 28.85 元调整至人民币 25.96 元。截止公告日，宁波枫文、杭州国廷及川商贰号已向磐信夹层全额支付股份转让价款。

宁波枫文、杭州国廷、川商贰号及磐信夹层已就前述调整于 2021 年 3 月 29 日分别签署了关于价格调整的确认函，确认就前述股份转让价格的调整不存在异议，亦不会就上述股份转让价格调整事项产生诉讼、仲裁或其他纠纷或潜在纠纷。

特此公告。

陕西旅游文化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3 月 29 日